

收文編號：1080003104

議案編號：10802260710005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8年3月6日印發

院總第 1016 號 政府提案第 8003 號之 7

案由：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函，為院會交付審查教育部函為廢止「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及「職業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案等 3 案，已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61 條所定審查期限，請查照案。

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議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台立教字第 108230034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,附件 0

主旨：院會交付本會審查教育部函為廢止「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及「職業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案等 3 案（詳附表），已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一條所定審查期限，茲依規定函請提報院會存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 107 年 6 月 6 日台立議字第 1070702819 號等 3 案函（來文日期及字號詳附表）。
- 二、檢附本會已逾審查期限之行政命令一覽表乙份。

正本：議事處

副本：教育及文化委員會

本會已逾審查期限之行政命令一覽表

序號	案 由	院會交付 會次及日期	交付委員會	議事處來文 日期及字號
1	教育部函為廢止「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及「職業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，請查照案。	9-5-13 (107.05.18)	教育及文化	107 年 6 月 6 日 台立議字第 1070702819 號
2	教育部函為修正「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」第十八條及第三十七條條文，請查照案。	9-5-13 (107.05.18)	教育及文化	107 年 6 月 6 日 台立議字第 1070702821 號
3	教育部函送「教育團體課程綱要草案提案及處理辦法」，請查照案。	9-5-13 (107.05.18)	教育及文化	107 年 6 月 6 日 台立議字第 1070702825 號